

●高伯迓陳情狀

註。高伯迓先生第一次陳情文本託業已於百十三號
錄登茲又得第二次陳情文。謹續登于后以公衆覽。

竊聞帝舜輔教以刑罰不及嗣文王視民如子罪不收孥夫正大法必明無將之誅而究其情猶審有疑之讞苟冰雪偶同於火炭卽雷霆隨洒以雨膏是以特赦克黃深憫子文之爲善錄收冀缺不嫌却芮之大辜真曠格之隆恩卽原情之至教士雖下品必有良知獲爲良吏之子孫知生有幸本是儒門之世系誓死靡他豈知禍起門牆變興肘腋爲士叔自干於大故致士家不得以自新兄弟同乳不同心寒煖有悔英之異家室可憐兼可恨零落同柳葉之彫有身無地鳴冤舉面仰天叫苦纔半夏間安那嶺與依潘縣之桃近季秋重返德江已散謝家之燕士父孤貞難寫一朝飲恨于潢池士身逆旅無依半路投荒于僻壤親存不能以盡養親沒不能以赴喪不孝已甘雖生猶死然而名不逃則餘生難保身不保則後善無由懼家變而求暫安亦常情之不得已學灌園之仲子託廡下之伯鸞甘爲落魄之寒儒安敢梗從姓鄂自作傭書之貧士未嘗便改姓韋念夫事惹無端禍來莫測稚子之逃鞭撻伏望回嗔小鳥之囀風雷顫震日故棲身善地敢奔胡走越以偷生托迹窮儒借說史談經而度日奈西野寒陰之久蔽致陽春和暢之未沾尋思耿耿于寸心渴望悠悠于兩眼自念罪非逃死萬古法外之漏遺猶期德廣開生尙賴刑中之仁愛傷士父之冤未白憫士身之枉更深善猶不逮於子文得廁克黃斯過濫罪果不同於却芮苟求冀缺寔無能聖哲有臨德威遠暢同符帝舜濟美文王天覆地載其心春育海涵其量聖人不遷怒赦有罪而憐無辜大造無棄人

懲爲惡而勸爲善。幸遇尊大人列位上體好生之德。下宣不殺之仁。憫小民良誤爲頑網開三面。謂大法仁猶有斷刑去一魁。趙老將之平羌不亡一鏃。李征西之定蔡不戮一人。蠹彼凶渠別生心地。敢懷頑梗。弄威渤海之甲兵。自外發生混入成周之囹圄。作孽豈能逃於大辟。同汚猶更隔於良民。士身之冤職此之故。原非賊子。問心孤負于檻車。瀝盡愚情。畏法憂惶于夏楚。豈至並同名姓。敢疑曾子之殺人。果然洞悉情由。應憫治長之得罪。士叔才非足取。罪不勝言。士家之禍至今因冤故之原。從此起爲一家之辱。貽親屬之憂。高伯軒之事業成灰。高久照之聲名掃地。士身未死。但同魑魅一般。身幸餘生。還與屠沽無間。但夙夜思所生無忝。輾轉憐志願未伸。葵藿有性而不能言。鸚鵡能言而無所訴。誰料人情險中更險。獨傷身事冤上重冤。八九年之笑裏藏刀。忍絕情而嫁怨。多少事之禍翻成錦。因掠美以爲功。士直說則疏防之咎累人。不說則暗昧之冤入地。何幸假以辭色。究出源頭。倘再生豈曰無門。甘一死亦爲得所。輒具陳心事。瀝盡血腸。期開理枉之盛心。望豁原情之朗鑑。憐士父平生之苦節。恤士身重疊之奇冤。倘見寬生得效。馳驅乞附驥蹄思感激。若不貰死願歸乾淨。不隨蟻穴共消磨。士父之枯骨願返舊塋。延之日月。士之了身請歸黃壤。畢此憂愁。將丹悃以舒陳。伏望朱毫之改點。不惟士身得以滿蹈火赴湯之願。而士父亦得以效銜環結草之心。

(附註)

此狀上總督官批云。殺人豈是眞君子得罪堪憐。古治長廉吏兒孫非狗犢。儒家事業歎桑滄。

▲人道權衡

(續二)

胡丕絃著

第四節 申言性之元素

或曰。理者事物必然之理。天之理也。若性。則我之性也。是理在外而性在內也。今名之曰理性。其可

乎哉。曰：苟如子言，則物亦天之物也。凡腑臟肌肉之屬物性者，皆在外也。獨理性乎何也？一點胎元，陰陽化合，我之始也。其細微殆非目之所能見。固未有腑臟肌肉也。乃無何而具體而產育而長成。母血也。乳也。飯也。鼻之於氣耳目之於形聲，凡屬物性，無不皆然。口腹特其著耳。物性然，理性亦然。今日見一物，明日聞一事，或前人之所發明，或自家之所經驗，苟得其理焉，皆可消化併而爲我。而理之已併爲我者，又以吸收在外之理焉。其始也由外而入，其繼也由內而出。其消化不已，則其吸收不直覺學派之所主張。謂事之是非多由好惡之情，直接而知，初不關於理想者，卽理之已經消化爲性，故不待思索，直接發而爲情者也。性之元素既明，然後人道之目的可進而論矣。

第五節 人道之目的及善惡之定義

人道之目的果何在乎？古今言人道之目的者，或主德義，或主功利，或主自由，或主進步。諸尊教又主超人世而升天堂。然質而言之，要不外去苦就樂一語。蓋主德義者，以德義爲可樂；主功利者，以功利爲可樂；主自由進步者，亦以自由進步爲可樂。而諸尊教之天堂，亦以天堂之樂，逾於人世也。然苦樂者，人意中之境也。人性大同，而不能無小異。性既小異，而習又大不同。性相近習相遠，則其所苦樂亦難一致。此所苦者，彼或以爲樂；我所樂者，他或以爲苦。故苦樂之註解不定，則善惡之義不定，而人道之目的亦不能定。茲特下一確解曰：凡理性與物性調和而相得焉，則爲樂；理性與物性調和，即兩我相善之謂也。善斯樂矣。理性與物性兩相衝突而背馳焉，則爲苦；理性與物性衝突，即兩我相

惡之謂也。惡如字。惡斯苦矣。例如父慈子孝。理性也。使仰足以事。俯足以育。則理與物調和而樂生焉。飲食男女物性也。使嗟來之食。奸偷之合。則理與物衝突而苦生焉。佛教離體魄以神性靈。故以人世爲苦海。孔教以形爲道之器。故能安土而樂天。孔子贊易曰。『形而上者謂之道。形而下者謂之器』。不曰謂之物。而曰謂之器。蓋器所以載道也。孔子又曰。『樂天知命。故不憂。安土敦乎仁。故能愛』。尊教家皆希望天堂。是不能安土也。蓋理與物離。斯無往而非苦。苦斯惡矣。理與物合。斯無往而非樂。樂斯善矣。善惡爲苦樂之因。苦樂爲善惡之果。故卽因可以知果。卽果亦可以知因。古書多以兩人相友爲善。如史記項伯素善張良。曹參與蕭何善之類。兩人相仇爲惡。如左傳周鄭交惡之類。是固以兩人相善爲善。兩人相惡爲惡矣。然猶善惡之第二義也。必兩我相善。兩我相惡。然後爲善惡之第一義焉。善惡之義既明。然後人道之方法可進而論之。

第六節 人道方法不外充養理欲節養物欲兩部分

人道之目的。卽人道之結果也。人道之起源。既以理性物性爲二元素。人道之結果。又以理物相得爲一滙歸。故人道之方法。要不外充養理欲節養物欲兩部分而已。理欲養而充之。充之之界。至何而止。則以不減物欲爲止。物欲養而節之。節之之界。至何而止。則以不減理欲爲止。大概理欲物欲。皆可分爲三項。一爲必要項。二爲自由項。三爲任責項。物欲三項是希臘古賢遺旨。理欲三項是愚所增必要之物欲。如衣食嫁娶等。必要之理欲。如尋常忠信孝慈。及已所不欲。勿施於人等。此二者。物與理交相爲用。乃人道之不可無也。自由之物欲。如聲色美味。及美術之嗜好等。自由之理欲。如高等忠信孝慈。及立人達人治國平天下。與學術之嗜好等。此二者。理與物有辰而相助。亦有辰而相妨。乃人道之可有可無也。仁責之物欲。如犯奸犯盜等。乃對於人而任其責也。仁責之理欲。如死貞死忠等。乃對於己而任其責也。此二者。理與物交相尅滅。乃人道之不可有也。君子於必要項。則豫爲之謀。使無缺憾焉。爲己爲

人同一道也。於自由項。則躬自厚而薄責於人。然亦隨已之力量境遇而勉之。不必太強也。若任責項。則物欲之嚴絕。固不待言。至於理欲。亦必見幾明決。先事豫防。苟非會逢其適。絕無餘望之辰。亦不必躬自蹈之也。蓋死忠死貞。乃處變之道。爲人壓逼。無可奈何。若以必死爲勇。而冒昧行之。則非所謂忠貞矣。

第七節 釋尚書精一執中之義

此人道方法之說。非愚之私創也。自堯舜至於孔孟。所共守焉。論語載堯命舜曰。天之曆數在爾躬。允執其中。四海困窮。天祿永終。尚書載舜命禹曰。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執厥中。先儒言。道統者。皆以舜命禹四言爲聖。聖相傳之心法。但註解多偏。以致執中之義。無可摸捉。茲特解之。曰。人心。物性之欲也。物屬形下。寔而易過。故危而不安。道。心理性之欲也。理屬形上。虛而易於不及。故微而難顯。惟精者。分理欲。物欲爲兩端。而不容其含混也。惟一者。合物欲。理欲而一之。使物欲動。則理必與之偕。理欲動。則物必與之偕。而不容其背馳也。理與物皆有內外二義。已知之理。內也。未知之理。外也。耳目官骸。內也。物質材料。外也。物欲動。則由直覺與思致。以規定之。使理與物偕。而物統於理也。理欲動。則由官骸。內也。物質材料。外也。物欲動。則由直覺與思致。以允執厥中。則物欲之過者。節之。理欲之不及者。充之。使理與物。平均而執於二者之間。斯物統於理。而危者安。理被於物。而微者顯。乃無適而非中矣。讀者疑愚言乎。試觀堯舜執中之命。其後面皆以四海困窮。天祿永終爲戒。則堯舜亦未嘗薄視物性也。且物性之精粹者。非聖哲亦不足窺其秘。書載舜命禹曰。「臣作朕股肱耳目。予欲左右有民。汝翼。予欲宣五色。作服。汝明。予欲聞六律五聲八音。在治。忽以出納五言。汝聽。」聲也。色也。舜亦不敢自謂聰明。而必資耳目於其臣。以盡物性之精粹。則舜之重視物性。何如也。惟其重視物性也。故其作韶樂。既

盡善。又盡美焉。盡善理之精粹也。盡美物之精粹也。中之不偏也。如此。孔子雖窮而在下。不得見於制作。然論語所記孔子飲食佩服之節。皆無所苟。其教人也。以詩禮樂而不偏於理想一邊。詩禮樂者。乃哲學與美學混合而成。理物俱優之體。卽所謂理被於物也。由除變風變雅。及喪禮軍禮爲理物俱縮外。不惟以養人之理欲。且以養人之物欲焉。自樂記有天理人欲之名。以理屬天。而尊嚴之。以欲屬人。而厭薄之。名已不正矣。先儒朱晦庵既沿襲其名。而又創爲人欲淨盡。天理流行之說。及諸儒聖人至公無私。聖人無欲等語。凡一切物欲。如口之於味。耳之於聲。等一切理欲。如孔子所謂欲仁。孟子所謂欲義。及大學所謂欲修其身。欲齊其家。欲治其國等。都一筆抹去之。以求其淨盡。借問人欲既盡之後。一死灰耳。一槁木耳。天理雖流行不息。於人果何與乎。名之而不可言。言之而不可行。而人道之本真晦矣。孔子曰。必也正名乎。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事不成則禮樂不興。禮樂不興則刑罰不中。刑罰不中則民無所措其手足。故君子名之必可言也。言之必可行也。君子於其言。無所苟而已矣。噫。名之不可不正。有如此者。

第八節 釋中庸用中于民之義

政府於必要項。則以干涉之主義行之。如古之井田學校等。今雖井田之法不能悉倣。亦須有明倫小學。憲業小學。與養老恤孤療病等院。養老院所養乃衰病勞獨之老。若有子孫不在養例。及工監室等。工監說見後卽所謂強迫德育。強迫科。學專門。哲學專門等校。及慈善會。翰林會等。乃禮樂教化之所有事也。於任責項。則以托壓之主義行之。如旌賞忠貞。刑罰奸盜等。蓋世有犯奸。而後有死貞。世有犯盜。而後有死忠。忠貞正所以

爲壓奸盜之計。乃刑律兵律之所有事也。以上所言。卽中庸所謂執其兩端用其中于民之義也。

第九節 工監室之說

諸教皆有僧尼不獨佛也

工監室今寰球少有其制。愚竊以爲政府宜隨地設工監室。盡括其地之無賴及乞丐娼妓以充之。以技師及僧尼爲監長。分爲男女二室。教之卽工。以工藝所得爲維持之費。其監限自數月以致終身。娼妓不得擅自出監外。其他待之之法。視他監爲寬。有能嫁娶立業。自願出監者聽之。并給以工藝所得之餘利。至於僧尼之外傳教者。則宜許以得相婚配之法。若僧之迷信教義不肯。婚配者。則須自宮以明信教方許自由。僧尼一節。今之世界亦未能行。然將來人道日明。尊教日縮。當有行之者。茲特備其說耳。

第十節 申言中之義

或曰。死貞死忠。是以理而滅物。且去樂而就苦也。子旣以理物之間爲中。又以去苦就樂爲人道之目的。而謂死貞死忠亦有辰可行。且欲加之旌賞。其說不幾於自相矛盾乎。一曰忠貞不皆死也。忠貞而至於死。是必未死之前。其理欲已絕無餘地。奸盜者造惡。因而忠貞者食其惡果。乃人道之變境也。旣遇變境。樂於何有。然使貪生而變其所守焉。則理亡而物獨存。其爲苦也。乃彌長矣。蓋自此事而言之。則理亡而物獨存。若自其心而言之。則彼之理性。彼固不能亡之也。雖理性一辰被壓。終不肯降。往往夜深人靜之辰。理性復投間伺隙。以與物性爭焉。由是方寸之地。爲理物惡戰之場。辰而恥辱焉。辰而怨悔焉。而其人乃不勝。終身之苦矣。故以身殉之。則理欲物欲同辰俱滅。而理物之間。乃不失其平。卽所謂中。亦所以去苦也。蓋理存物存。理羸物羸。處常之道也。理亡物亡。理縮物縮。處變之道也。中之定義如斯而已矣。

[未完]

萬事起始

廿四

● 萬事起始（續）

創輕氣球之始。一千七百八十四年法人創制輕氣球。是人孟姓。兄弟二人始造紙以爲一國之用者。後乃思得一法。作一布球高三丈餘。下有口。於地上燒柴草。使其煙焰之氣自球下口入滿。自然上升甚高。然逾十分鐘即落去原處四五里許。名之曰火球。蓋緣煙氣裝滿球腹。則球熱。熱則漲而輕。故上升。俟辰久氣涼而縮。與他分量同。故落。後孟某又訪格物家詢問有何法可使球之不落。有告之曰。球下綴人仍以火生煙長使球熱或可不落。格物家曰否。不如用輕氣裝入球內自難落也。乃以綢製一丈三尺之球。又恐其洩。乃於綢外抹漆一層。又用礦蠶水鐵末子。生輕氣入球內。法京中人聞放氣球爭先覩焉。乃以放炮爲號。示人來觀。球升三百丈。逾三刻許。又落於鄉村間。去京師五十里。村人見從空而下。皆驚。不知何物。爭以刀斫之。尋即破壞。辰正夏令也。自此始有氣球之制焉。至秋又制一球。下綴簍置鷄鴨羊於內。球上升百五十丈。未幾又鷄落。鴨羊無恙。至十月又放球。人乃敢坐其中。上升亦無恙。至臘月又造球二丈七尺高。內有舌通於外。仍綴以簍。簍中置土袋焉。若上升過輕。則揚舌使輕氣由上放出。即微落。倘落甚速。則撒去土袋中土。球即輕而復上矣。至是孟姓兄弟下落之速也。孟某急將土袋撒去。辰見日已將沒矣。乃球下去。土袋旋輕。而又遞上升。恍觀日光仍懸於空。尙未落焉。以此可知地形亦如球之圓云。自此歐洲各國皆講氣球競欲上升矣。

製鐘表之始。一千六百二十六年英王查爾斯立。國人考察之學日盛。始制鍾表。

一千六十三年法人倫海造寒暑表。

附考。太西古民有俄沙者。創造水自鳴鐘。其後乃有金運石運之鐘表。

意大利人莫里裏於禮拜堂

靜坐偶見懸燈擺搖不定往返無差。固悟以擺爲鐘之理。法王沙爾第五辰始置大自鳴鍾於公廨。

銀行之始。一千七百二十三年法國以教宰丟倍爲宰相。改出納法。薦蘇格蘭人約翰拉烏任度支事。始設銀行。國人貯金得奇利。既而兌換稍滯。諸託金者出紙票索金。拉烏遁走窮死。

開礦之始。

一千七百六十五年英國始開煤礦。其中有水。以火輪器汲而涸之。

羅盤針之始。

一千一百年。英人始考象緯。

一千年。法國始造羅盤針。

二十七年。英國始造羅盤針。

二十七年。英國始造羅盤針。

二十七年。英國始造羅盤針。

二十七年。英國始造羅盤針。

卽位後究指南針。

有哈力孫者。修正時表可以測經度行大洋。獻諸朝。賞以二萬金。

天文學之始。

一千二百九十九年。英人始考象緯。

二十六年。英王查爾斯卽位。英人哈略測識日黑點。又有一人測

水星過日。

一千七百二十七年。英王若爾治第二立大輿天算學。

國人弗藍斯得明行星定星之理。哈力考慧星

軌道。

一千七百二十七年。英國天文士黑爾舌測識一行星名擒拉納士。

八十九年作大遠鏡。能測天空列宿前所

不見者。

二十五年。法人佛尼留始測定赤道一度合地面六十八之數。

博物院之始。

一千六百一十七年。英吉利未立國以前。諾東白蘭王愛德溫立建博物於倫敦。名根白理。天文地

與各種書籍皆備。是爲建博物院之始。

博覽會之始。

一千六百五十年。英國開萬國博覽會於倫敦。

文字之始。

釋家言造字者。兄弟三人。長曰梵。其字右行。中曰佢。其字左行。季曰倉頡。其字下行。

墨子衍佢盧之緒。

特著於經上篇中。其後傳入西域。具見馬班之書。今太西人謂文字始於腓尼基人。亦不詳其所自出。西國字體種類至多。以巴比倫。希臘。拉丁爲最古。如俄英法奧等國各自爲體。

俄用本國字。而芬蘭部以西。卽爲波蘭書矣。法用本國字。而愛勒脫以南。卽爲哀斯脫書矣。蓋字母既立。而象形會意之學亡。不外乎諸聲反切之義而已。附考埃及克里卑阿石柱銘有似石鼓文體。乘槎筆記載石棺銘文似鍾鼎。西人亦言奧大利亞山中石上有畫類中國古字之形。委內瑞拉之東。有一國界巴西。曰歪阿那。其地山石鐫一花字。意亦上古人所刻。或者西國始制文字。原與中國相同乎。

報館之始。英國女王依利薩伯在位時。始行新聞紙。法王路易第十三時。始立京報館。附考太西日報。各國風行。然究不及中國京報。邸抄創設之早。蓋百年之內。各國所出新法。有益於教養者多。故先登報章。俾人周知。擇善而從之也。其在中國始開報館者。自教會報始。一千八百一十八年教會中人在新加坡相近之處。馬喇加地方設報館。其第一報名察世俗。每月統紀。又有教外之報。一千八百六十一年設香港名中外新報。嗣後開設漸多。有月報。日報。七日報。諸種。

印書之始。一千一百二十九年英國始鏤版印書。一千二百三十二年法國始設印書局。一千七百二十七年英國始行石版印字之法。一千九九年德國始行石印之法。

刑律書之始。太西古來。有律學大同一書。爲歐美二州素所遵守。厥後改從輕減。然終不出其範圍也。

萬國公法之始。公法之學。創自荷蘭國人。名虎哥者。著書名曰平戰條規。嗣後有霍畢氏布番都。英國公師斯某。德賓克舍。俄拉費。發得耳。日耳曼公師海付。達法國公師來內。英國公師本唐諸人。

著書立說。推闡其理。大旨分爲二類。以人倫之當然。諸國之自主。揆情度理與公義相合者一也。謂國所商定辨明。隨辰改革而共許者二也。附考是書原本出美國惠頓氏選續。美國教師丁韙良譯成華文稟呈中國總理衙門批閱校刊。

禮拜日遊宴之始。

一千六百一十八年

英王惹迷斯始榜諭禮拜日許民遊宴。

製玻璃之始。

一千八百四十年

腓尼基人創造玻璃諸物傳播各國至今賴之。

照像之始。

一千八百四十年

法人載開始創照像之法。賜銀錢每年一十二百終其身。

油畫之始。

一千四百二十二年

法國人約翰入伯耳治始創油畫描寫萬像逼真。

馬車之始。

一千七百八十四年

英人巴爾麥始立馬車法。上置軍械可以禦盜。

治痘之始。

一千七百九十六年

英國醫士日納爾創治痘法。

燈塔之始。

一千七百二十七年

英人斯米敦建一塔於以的斯敦海中盤石頂。置燈以表海路。

一千七百六十三年

法人造

製造銅鐵之始。

一千六百一十九年

英人始用煤化鐵以代木炭。引涼氣入爐。運火鎔化。

一千八百一十九年

英人聯立牛又

不用涼氣生火。先將氣燒熱再令進爐。

一千八百五十五年

英人卑士美用格致之功。考造銅之理。融化極速。又

有穆捨者。得以鑄造鋼之法。

煤油之始。

一千六百一十九年

先是化學家以炭配合清氣化成。後乃從地中掘出。誠自然之利也。千年前西國亦知

有此油。但所出無多。用法亦未得。及美國人得油井。出油甚多。次俄國在裏海黑海間。次緬甸。次印

度西北之畢羅勒斯丹國所出亦多。大抵皆煙煤之礦精液自地中流出者也。

格致學之始。英相之子拜昔攷究斯法創以教人。一一千六百六十年英人推廣其意欲集各國博學人每年聚會講求其新知格致之法。國王亦喜許其立會入會者五十五人聚於倫敦後法俄及他國等亦照此法立格致之會。此會既興百五十年歐洲各國名人皆知格致之學大有益於國家。一一千八百二十二年日耳曼人以各國名人聚會不能皆至乃定章程每年聚會各定一處預定日期至日俱往在大眾前各抒新得以比較焉。旁設鈔胥議竣會勘。一一千八百四十二年英相博羅罕立格致之會散立各處約期聚議蓋因國家得此格致之益甚大故皆踴躍爭先云。

醫學之始。查太西醫理仿於四千年前其時埃及國人哀斯古拉伯始傳醫術紀元前二百九十六年埃及初設醫學專塾此醫術求精之始也。後愛烈珊德人始傳剖驗人法卽一千六百五十八年英人哈爾裴始傳血絡周流之學電學治疾則傳自約翰化學治疾則傳自畢始利他如舍仇電之於外科真文之於迷濛皆創行新法者也。

曆法之始。西洋曆法創始於羅馬國王羅慕路時爲中國周平王八年其法以十個月爲一年四個月有三十一日六個月祇三十日合計每年凡三百零四日此後奴麻王卽位改十二個月爲一年月大三十日月小二十九日各六個月共計一年得三百五十四日又定四年兩閏第一次閏月二十二日第二次閏月二十三日合算每年共三百六十五日零三時汝留王卽位始改其法以日爲度不以月爲度每年定爲三百六十五日每四年閏一日爲三百六十六日。